附件1

清华大学附属中学（奥森校区、将台路校区）

2019年市级统筹教师招聘公告

根据市教委建立市级优质教育资源统筹工作的要求和部署，清华大学附属中学作为北京市级优质教育资源统筹学校，服务于北京市基础教育事业。现根据办学需要，拟面向社会进行公开招聘。根据北京市关于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有关规定，在公开招聘过程中，我校贯彻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，具体招聘要求及程序说明如下：

一、招聘计划

详见附件《2019年清华附中（奥森校区、将台路校区）面向应届毕业生及社会人员公开招聘岗位表》。

二、报考条件

（一）限列入国家统一招生计划（不含委培生、定向生）的普通高等院校的2019届毕业生及社会人员;

（二）遵守宪法和法律，具有良好的品行；

（三）具有岗位需要的专业和技能；

（四）符合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；

（五）毕业时能如期取得岗位要求的学历、学位证书；

（六）符合公开招聘回避制度的有关规定；

（七）非北京生源毕业生须符合2019年北京市进京落户条件；

（八）社会人员具有北京市常住户口，且人事、档案关系均在北京市；

（九）招聘单位岗位所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三、报名程序

## （一）职位查询

## 报考人员可查阅《公开招聘岗位表》，需要咨询专业、学历、学位、资格条件等信息时，请报考人员与学校人力资源中心联系（联系方式：61841850）。

（二）简历投递

符合条件的应聘人员通过电子邮件进行报名，应聘人员请将简历提交到邮箱（qhfzashr@sina.com）。

（三）资格审查、笔试通知

对入围面试人员进行资格审查，发放笔试通知。具体笔试时间及参加笔试人员将会电话或邮件通知。

（四）考试安排

公共科目及专业笔试内容为教师综合知识及专业知识。

（五）面试

按照笔试成绩合格人员从高到低的顺序，原则上按照1:3的比例确定面试人员。

（六）体检、考察

面试结束后，综合成绩分别按照笔试成绩与面试成绩40%、60%的权重计算，根据综合成绩确定参加体检、考察人员。

（七）公示

拟聘用人员信息在北京西藏中学网上进行公示，原则上不少于7个工作日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2019年清华附中（奥森校区、将台路校区）面向应届毕业生及社会人员公开招聘岗位表  填报部门（盖章）：清华大学附属中学 招聘人数：10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**序号** | **单位名称** | **岗位名称** | **岗位职责** | **招聘人数** | **学历要求** | **专业要求** | **户籍/生源地** | **其他条件** | **毕业生报考** | **岗位类型** | **岗位职级** | **咨询电话及联系人** |
| 1 | 清华附中（奥森校区、将台路校区） | 语文教师 | 承担语文教学工作 | 3 | 社会人员要求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，取得相应学位，应届毕业生要求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和学位，第一学历为全日制本科 | 与所报岗位相同或相关专业 | 北京市常住户口/生源不限 | 社会人员具有高中教学经验者优先，应届毕业生在校期间为学生干部、中共党员、获得过各种荣誉称号者优先 | 不限制 | 教师岗 | 七至十二级 | 咨询电话：61841850； 联系人：王老师 |
| 数学教师 | 承担数学教学工作 | 3 | 社会人员要求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，取得相应学位，应届毕业生要求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和学位，第一学历为全日制本科 | 与所报岗位相同或相关专业 | 北京市常住户口/生源不限 | 社会人员具有高中教学经验者优先，应届毕业生在校期间为学生干部、中共党员、获得过各种荣誉称号者优先 | 不限制 | 教师岗 | 七至十二级 |
| 英语教师 | 承担英语教学工作 | 2 | 社会人员要求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，取得相应学位，应届毕业生要求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和学位，第一学历为全日制本科 | 与所报岗位相同或相关专业 | 北京市常住户口/生源不限 | 社会人员具有高中教学经验者优先，应届毕业生在校期间为学生干部、中共党员、获得过各种荣誉称号者优先 | 不限制 | 教师岗 | 七至十二级 |
| 信息技术教师 | 承担信息技术教学工作 | 1 | 社会人员要求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，取得相应学位，应届毕业生要求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和学位，第一学历为全日制本科 | 与所报岗位相同或相关专业 | 北京市常住户口/生源不限 | 社会人员具有高中教学经验者优先，应届毕业生在校期间为学生干部、中共党员、获得过各种荣誉称号者优先 | 不限制 | 教师岗 | 七至十二级 |
| 心理教师 | 承担心理教学工作 | 1 | 社会人员要求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，取得相应学位，应届毕业生要求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和学位，第一学历为全日制本科 | 与所报岗位相同或相关专业 | 北京市常住户口/生源不限 | 社会人员具有高中教学经验者优先，应届毕业生在校期间为学生干部、中共党员、获得过各种荣誉称号者优先 | 不限制 | 教师岗 | 七至十二级 |